

【公告】校園場地開放說明

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8 月 27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03077729 號函辦理，自 110 年 9 月 1 日(三)起，本市中小學戶外場地開放。本次開放規則如下：

- 1、校園開放時間：週六、週日：6:30-18:00
- 2、校園開放進出入口:請民眾自復興南路正門進出，採實名登記，並量測體溫。
- 3、戶外場地開放操場、網球場（可雙打）、籃球場（限個人練習）、排球場（限個人練習）等團體類運動設施；暫停開放戶外個人運動設備（單槓、健身器材等）。
- 4、配合校園場地解封並開放圖書館自修室前廁所 1 間供運動民眾使用，校園飲水機全面暫停使用，減少接觸感染風險。
- 5、民眾進入校園應全程佩戴口罩，有發燒症狀或身體不適之民眾，禁止進入。
- 6、容留人數：總容留人數 100 人，網球場（含練習區）最多 10 人。

大安高工總務處



啟